

#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 106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5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農藝學系二樓會議室

主席：黃光亮院長

記錄：呂美娟

出席人員：徐善德副院長、侯新龍主任、沈榮壽主任、林金樹主任、李安勝主任、林炳宏主任、吳希天主任、江彥政主任、郭章信主任、黃文理主任、莊愷瑋委員、蔡智賢委員、廖宇賡委員（請假）、蔡仝廷委員、周榮吉委員、王文德委員、陳本源委員、蔡文錫委員、洪進雄委員、張文興委員、林瑞進委員、黃健瑞委員、江一蘆委員

列席人員：黃武雄教官

## 壹、主席致詞：

- 一、首先感謝各位委員於五休息時間出席本會議。
- 二、農學院成立時暫借用園藝學系空間，而植物醫學系成立，空間也是東湊西湊，相當簡陋。校長已核可同意農學院及植物醫學系辦公室搬至國際交流學園一樓。農學院搬到以前的理工學院、植物醫學系搬到以前的資工系辦。並同意補助辦公室的冷氣及窗簾設備經費共計三十餘萬。請農學院及植物醫學系盡速完成搬遷事宜。

## 貳、提案討論

### 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農藝學系、園藝學系、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、動物科學系、生物農業科技學系、景觀學系

案由：本院 106 學年度校優良導師績優獎及肯定獎各 1 名甄選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學務處 107 年 3 月 22 日通知及本校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辦理，如附件 P.1~P.2。
- 二、當選校級優良導師者須隔三年始得再參加甄選，本院近 3 年獲校優良導師如下：  
103 學年度景觀學系曾碩文老師績優獎、農藝學系侯新龍老師肯定獎。  
104 學年度生物農業科技學系周蘭嗣老師績優獎、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黃名媛老師肯定獎。  
105 學年度生物農業科技學系張文興老師績優獎、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張坤城老師肯定獎。
- 三、106 學年度院優良導師各系共推薦 6 人：農藝學系曾信嘉老師、園藝學系江一蘆老師、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趙偉村老師、動物科學系林炳宏老師、

生物農業科技學系何一正老師、景觀學系張高雯老師。各系推薦會議紀錄如電子檔，其中曾信嘉老師未送資料。

四、江一蘆老師推薦表，如附件 P. 3~P. 4、趙偉村老師推薦表，如附件 P. 5~P. 8、林炳宏老師推薦表，如附件 P. 9~P. 11、何一正老師推薦表，如附件 P. 12~P. 13、張高雯老師推薦表，如附件 P. 14~P. 27。(5 位老師佐證資料請傳閱)

決議：

- 一、各系推薦之優良導師即為本院優良導師。
- 二、請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及植物醫學系，依規定各補推薦一名優良導師為本院之優良導師。
- 三、林炳宏代表及江一蘆代表因為優良導師候選人，不參與表決。
- 四、經充分討論並以無記名序位法投票表決結果，推薦林炳宏老師績優獎、江一蘆老師肯定獎。
- 五、送學務處辦理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農學院

案由：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部分條文及評分表修正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嘉大人字第 1079001164 號、1079001165 號、1079001167、1079001168 號函辦理，如附件 P.28~P.33。
- 二、本校「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」、「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原則」、「教師著作外審作業注意事項」及「校教師聘約」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，如電子檔。
- 三、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修正對照表，如附件 P.34~P.48。
- 四、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要點修正後全文及評分表，如附件 P.49~P.68。

決議：

一、通過修正十四之五及十四之七教師升等之著作篇數及等級，依送審類型規定如下：

「(一)學術著作升等：1.升等教授職級：代表作應為本院著作等級表第一級之 SCI 或 SSCI 期刊論文，且應為該期刊領域之前 70% 或 Impact factor 0.5 以上之期刊。...。」，其餘修正條文照案通過。

二、送校教評會審議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蔡智賢委員就景觀學系設計指導費管理收支要點，其程序未經院務會議審議之情事，提出是否有適法性疑慮之關心。

散會：下午 1 時 25 分